

上海市普陀区2025年区级单位预算

预算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目 录

- 一、单位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 五、单位预算表

- 1.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 3.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 4.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8.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9. 2025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单位）主要职能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是主管本区司法和法制工作的区政府工作部门，主要职责是：

-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本市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制定本区司法行政工作规划、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
- (二) 承担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日常工作，组织开展全面依法治区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区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
- (三) 负责推进本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指导、监督区政府各部门和各街道、镇的依法行政工作。承担区政府的法律顾问责任，推进本区行政机关政府法律顾问工作。
- (四) 负责本区行政执法监督工作。指导本区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承办区政府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案件的办理工作。负责综合协调本区行政执法工作，负责行政执法主体资格管理工作，推进本区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推进落实行政执法制度，组织开展行政执法检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
- (五) 承担统筹规划本区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负责拟订法治宣传教育规划，组织实施普法宣传工作，组织对外法治宣传。指导依法治理和法治创建工作。推动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建设，指导调解工作，负责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工作。
- (六) 组织实施和指导监督本区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实施和指导推进刑释解矫人员安置帮教工作。
- (七) 负责推进本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拟订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统筹法律服务资源，提供基本公共法律服务。负责本区律师、法律援助、司法鉴定、公证和基层法律服务等管理工作。
- (八) 负责本系统警车管理工作。按规定权限负责本系统国有资产的管理，负责下属单位国有资产投资项目计划的审核、立项和转报工作。负责本系统信息化建设。
- (九) 规划、协调、指导本区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各类干部队伍建设。
- (十) 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机构设置

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设12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政治处、依法治区工作科、社区矫正科、行政复议科、行政应诉科、综合监督科、普法与依法治理工作科、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科、公共法律服务管理科（律师公证工作科）、司法鉴定管理科、教育帮扶科。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基本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预算：是区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是与区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区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25年单位预算编制说明

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收入预算7901.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7901.0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410.99万元；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

支出预算7901.0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7901.0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410.99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7901.06万元，比2024年预算增加1410.99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行政运行（01项）1375.3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31.04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1375.36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4.13%。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机构改革，司法所人员下沉至各街镇，司法局实有人数减少。

2、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基层司法业务（04项）2167.79万元。主要用于：人民调解、医患纠纷、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等工作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167.69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2167.79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01%。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3、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普法宣传（05项）124.29万元。主要用于：法制宣传工作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24.27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124.29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02%。主要原因是：法制宣传工作支出增加。

4、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公共法律服务（07项）116万元。主要用于：公共法律服务业务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15.97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116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0.03%。主要原因是：业务量增加。

5、公共安全支出（204类）司法（06款）其他司法支出（99项）3362.27万元。主要用于：依法治区、法制业务经费等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75.30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3362.27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607.40%。主要原因是：增加项目经费开支。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行政单位离退休（01项）61.79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58.83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61.79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03%。主要原因是：退休人数增加。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项）149.97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养老保险。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09.56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149.97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8.44%。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机构改革，司法所人员下沉至各街镇，司法局实有人数减少。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项）74.98万元。主要用于：支付职业年金。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104.75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74.98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减少28.42%。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机构改革，司法所人员下沉至各街镇，司法局实有人数减少。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项）0.60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支出。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0.57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0.60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5.26%。主要原因是：退休人数增加。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210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款）行政单位医疗（01项）93.7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保险缴费经费。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82.08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93.73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增加14.19%。主要原因是：支出增加。

11、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住房公积金（01项）171.49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264.26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171.49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5.11%。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机构改革，司法所人员下沉至各街镇，司法局实有人数减少。

12、住房保障支出（221类）住房改革支出（02款）购房补贴（03项）202.8万元。主要用于：发放购房补贴。2024年当年预算执行数为312.81万元，2025年预算安排202.8万元，比2024年预算执行数减少35.17%。主要原因是：2024年下半年机构改革，司法所人员下沉至各街镇，司法局实有人数减少。

2025年预算单位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一、财政拨款收入	79,010,645.70	一、公共安全支出	71,457,064.70	12,046,206.00	1,707,350.70	57,703,508.00
1、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010,645.7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432.00	2,768,092.00	105,340.00	0.00
2、政府性基金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937,297.00	937,297.00	0.00	0.00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0.00
二、事业收入	0.0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其他收入	0.00					
收入总计	79,010,645.70	支出总计	79,010,645.70	19,494,447.00	1,812,690.70	57,703,508.00

2025年预算单位收入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57,064.70	71,457,064.70	0.00	0.00	0.00
204	06	司法	71,457,064.70	71,457,064.70	0.00	0.00	0.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3,753,556.70	13,753,556.70	0.00	0.00	0.0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1,677,947.00	21,677,947.00	0.00	0.00	0.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242,900.00	1,242,900.00	0.00	0.00	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0,000.00	1,160,000.00	0.00	0.00	0.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33,622,661.00	33,622,661.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0.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0.00	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940.00	617,940.00	0.00	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9,675.00	1,499,675.00	0.00	0.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9,837.00	749,837.00	0.00	0.0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0.00	5,98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297.00	937,297.00	0.00	0.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0.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0.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0.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4,852.00	1,714,852.00	0.00	0.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028,000.00	2,028,000.00	0.00	0.00	0.00
合计				79,010,645.70	79,010,645.70	0.00	0.00	0.00

2025年预算单位支出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57,064.70	13,753,556.70	57,703,508.00
204	06	司法	71,457,064.70	13,753,556.70	57,703,508.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3,753,556.70	13,753,556.70	0.0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1,677,947.00	0.00	21,677,947.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242,900.00	0.00	1,242,90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0,000.00	0.00	1,160,000.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33,622,661.00	0.00	33,622,6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940.00	617,94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9,675.00	1,499,675.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9,837.00	749,837.0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0.00	5,98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297.00	937,297.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4,852.00	1,714,852.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028,000.00	2,028,000.00	0.00
合计				79,010,645.70	21,307,137.70	57,703,508.00

2025年预算单位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9,010,645.70	一、公共安全支出	71,457,064.70	71,457,064.7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937,297.00	937,297.00	0.00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0.00
收入总计	79,010,645.70	支出总计	79,010,645.70	79,010,645.70	0.00	0.00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04		公共安全支出	71,457,064.70	13,753,556.70	57,703,508.00
204	06	司法	71,457,064.70	13,753,556.70	57,703,508.00
204	06	01 行政运行	13,753,556.70	13,753,556.70	0.00
204	06	04 基层司法业务	21,677,947.00	0.00	21,677,947.00
204	06	05 普法宣传	1,242,900.00	0.00	1,242,900.00
204	06	07 公共法律服务	1,160,000.00	0.00	1,160,000.00
204	06	99 其他司法支出	33,622,661.00	0.00	33,622,661.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73,432.00	2,873,432.00	0.00
208	05	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17,940.00	617,940.00	0.0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99,675.00	1,499,675.00	0.0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49,837.00	749,837.00	0.00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80.00	5,98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937,297.00	937,297.00	0.0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937,297.00	937,297.00	0.0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3,742,852.00	3,742,852.00	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714,852.00	1,714,852.00	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028,000.00	2,028,000.00	0.00
合计			79,010,645.70	21,307,137.70	57,703,508.00

2025年预算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注:本单位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5年预算单位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注:本单位2025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2025年预算单位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36,665.00	17,636,665.00	0.00
301	01	基本工资	810,454.00	810,454.00	0.00
301	02	津贴补贴	10,870,147.00	10,870,147.00	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99,675.00	1,499,675.00	0.00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749,837.00	749,837.00	0.00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37,297.00	937,297.00	0.0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360.00	24,360.00	0.00
301	13	住房公积金	1,714,852.00	1,714,852.00	0.00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30,043.00	1,030,043.0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12,690.70	0.00	1,812,690.70
302	01	办公费	70,000.00	0.00	70,000.00
302	02	印刷费	30,000.00	0.00	30,000.00
302	04	手续费	260.00	0.00	260.00
302	07	邮电费	80,000.00	0.00	80,000.00
302	11	差旅费	90,000.00	0.00	90,000.00
302	13	维修(护)费	40,000.00	0.00	40,000.00

302	15	会议费	5,000.00	0.00	5,000.00
302	16	培训费	11,000.00	0.00	11,0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7,315.00	0.00	7,315.00
302	26	劳务费	24,000.00	0.00	24,000.00
302	27	委托业务费	60,000.00	0.00	60,0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216,600.70	0.00	216,600.70
302	29	福利费	298,080.00	0.00	298,08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9,750.00	0.00	99,75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420,280.00	0.00	420,280.00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0,405.00	0.00	360,405.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18,580.00	0.00	518,580.00
303	02	退休费	518,580.00	0.00	518,58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合计			19,967,935.70	17,636,665.00	2,331,270.70

2025年单位“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编制单位：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预算数						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0.71	0.00	0.73	9.98	0.00	9.98	181.27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5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71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其中：

- (一)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因公出国（境）无变化。
- (二)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98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用车运行无变化。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公车购置计划；公务用车运行费9.98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车用车运行无变化。
- (三) 公务接待费0.73万元。与2024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无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25年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181.27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本单位政府采购预算1435.3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11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324.32万元。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5年度，本单位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共13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5663.55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增加内容）

截至2024年8月31日，上海市普陀区司法局（单位）共有车辆3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3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2套。

2025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预算安排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